

证券代码：002296

公司简称：辉煌科技

公告编号：2023-035

河南辉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部分国有土地使用权收储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河南辉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国有土地使用权收储的议案》，并与郑州高新国际文化广场项目建设工程指挥部（以下简称“指挥部”）签署了相关协议。按照政府有关政策及规划，公司名下位于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大道北、桃花里东的两宗国有土地由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收回储备，本次土地收储初步核算补偿费总额为人民币 5,800 万元，被收购宗地经公开出让成交且财政决算后的金额若超出 5,800 万元，收购补偿费以财政决算金额为准；若财政决算后的金额低于 5,800 万元，收购补偿费按照 5,800 万元支付；由指挥部根据公司被收储宗地相关手续的办理进度分次先行垫付给公司（不计利息）。详细内容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5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关于公司部分国有土地使用权收储的公告》（2020-038）。

目前，上述被收购宗地已公开出让成交且财政决算完成，根据公司与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土地储备中心（以下简称“土地储备中心”）签署的《国有土地收购合同》的补偿标准，上述被收购宗地最终补偿款为人民币 5823.7013 万元（大写：伍仟捌佰贰拾叁万柒仟零壹拾叁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累计收到指挥部垫付款 5,220 万元，收到土地储备中心支付的剩余土地补偿款 603.7013 万元。公司已委托土地储备中心将土地收储款中的 5,220 万元归还指挥部，至此，本次公司被收购宗地的补偿款 5823.7013 万元已全部到账。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企业出售、转让、报废固定资产或发生固定资产毁损，应当将处置收入扣除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全部收到被收购宗地的补偿款，且相关证件已注销，已满足确认条件，经公司财务部初步核算，该事项预计将增加公司 2023

年税后净利润约 4,690 万元，具体会计处理以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河南辉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16 日